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

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 围绕党的中心工作和中央、省委、市委的工作部署以及市委、市人民政府领导的要求开展工作，负责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以及中央、省委、市委的决策贯彻落实的督促检查、调查研究，收集反馈信息，综合重要情况。

(2) 承办省政府文件、指示在我市贯彻落实的行文工作，市人民政府向省人民政府报告、请示的拟稿和审核工作，以及省委、省政府及其部门转由市人民政府办理的事项。

(3) 负责市人民政府会议的准备工作，协助市人民政府领导组织实施会议决定事项。

(4) 协助市人民政府领导组织起草和审核以市人民政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名义印发的公文。

(5) 研究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请示市人民政府的事项，提出办理意见，报市人民政府领导审批。

(6) 根据市人民政府领导指示，对市人民政府部门间出现的争议问题进行协调并提出处理意见，报市人民政府领导决定。

（7）督促检查各县区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各部门对市人民政府决定事项及市人民政府领导指示的贯彻落实情况，及时向市人民政府领导报告。负责指导全市政府系统政务督查工作。

（8）组织或参与全市改革开放和经济社会发展中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和决策咨询，提出政策性建议和咨询意见；负责调查了解各级各部门执行市委、市人民政府有关决策的情况。

（9）负责起草市人民政府工作报告；组织或参与起草市人民政府有关重要文件、市人民政府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和文稿。

（10）负责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市人民政府重要规范性文件和重要文稿的合法性审核工作；负责规范性文件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11）负责市人民政府重点工作的协调、督办；统筹协调市人民政府开放合作工作。

（12）负责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全市政府系统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的办理工作；承办交由市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办理的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

（13）负责全市政务信息工作；指导监督、协调推进全市政府信息公开（政务公开）工作。

（14）负责市人民政府政务值班工作，及时向市人民政府领导报告重要情况，传达和督促落实市人民政府领导指示。

（15）完成市委、市政府和市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共设置 20 个内设机构和机关党委，包括：综合一科、综合二科、秘书一科、秘书二科、秘书三科、秘书四科、秘书五科、秘书六科、秘书七科、秘书八科、秘书九科、督查一科、督查二科、文稿科、政策法规科、议案提案科、政务公开和信息科、总值班室、人事老干科、行政科、综合一科、综合二科、秘书一科、秘书二科、秘书三科、秘书四科、秘书五科、秘书六科、秘书七科、秘书八科、秘书九科、督查一科、督查二科、文稿科、政策法规科、议案提案科、政务公开和信息科、总值班室、人事老干科、行政科。

所属单位 1 个，分别是：

1.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独立编制机构数为 2 个，独立核算机构数为 1 个，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保障服务中心的基本支出预算、项目支出预算由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合并统一编报。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2 个。分别是：

- 1.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 2.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综合保障服务中心

纳入我部门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01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84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0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8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9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14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14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

员 65 人（离休 0 人，退休 65 人）。年末学生 0 人。年末遗属 3 人。

车辆编制 10 辆，在编实有车辆 10 辆，超编 0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是加强理论学习，政治机关建设纵深推进。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批示精神，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组织开展市政府办公室党组会议“第一议题”学习 19 次 24 项、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学习 8 次，夯实理论思想根基。举办读书班暨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专题辅导，一体推进学习研讨、查摆问题、集中整治等任务落实。规范开展党组织生活，持续深化党建联动、资源联享等工作机制，有效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守正创新、提质增效。组织开展全面从严治党责任落实情况检查，紧盯涉及权、钱、人的关键部门和重点领域，全面深化廉政风险点排查，筑牢廉政风险“防火墙”，营造廉洁从政的良好环境和干净干事的浓厚氛围。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认真做好国家安全、平安建设、反恐怖工作。

二是加强统筹协调，服务中心工作提质增效。定期组织开展重大项目、招商引资、市场主体引育等重点工作调度，为推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贡献办公室力量。加强请示汇报，推动市政府各项工作规范高效运转。加强重要会议、活动统筹，服务保障上级

领导赴玉溪调研、2025 年国务院和省政府推动高质量发展综合督查及中超联赛云南玉昆主场赛事等重要会议活动。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安排专门力量参与“12·15”事件处置后续工作和杞麓湖水质脱劣攻坚工作。研究制定《玉溪市 2025 年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责任清单》，全面夯实各级防风险、守底线责任。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值守制度和节假日值班带班三级分类规定，所涉及的各类突发事件、灾情舆情均及时上报、有效处置。牵头开展全市驻京和驻昆办事机构专项整治，推动市政府驻京联络处提升履职效能。全面强化日常管理，牵头制定市政府办公区日常管理、安全维稳及后勤服务联动机制，稳妥有序处置多起聚众上访事件。

三是加强参谋辅政，服务政府决策取得实效。进一步规范市人民政府常务会议议事决策程序，服务召开市政府常务会议 24 次，研究重要事项 197 项，提请市委常委会审议议题 71 项。严格履行重大行政决策程序，对 260 件涉及市人民政府重大决策、重要建设项目等事项进行合法性审查，做到市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合法性审查率 100%。按规定向省人民政府和市人大常委会报送备案市人民政府行政规范性文件 2 件，备案审查县（市、区）人民政府和市级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 36 件。制定《市政府办公室重点领域、重点工作调研选题清单》，从“研以致文”转向“研以致用”。主动跟进市委、市政府工作思路，高质量完成

政府工作报告、政府全会报告、市委经济工作会议讲话等各类讲话材料、专题报告、调研报告起草工作，始终确保将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不折不扣体现在文稿中。1—11月，共采编政务信息1536篇，上报省政府办公厅301篇，编报《信息专报》22期、《玉溪政务信息》20期。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全市13个在运行政府网站、217个政务新媒体管理规范有序，全市主动公开发布信息5.7万条，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303件。坚持把人大建议、政协提案意见办理作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密切党群干群关系、加强政府自身建设的有效抓手，2025年共办理省、市级人大代表建议247件，政协委员提案272件，建议提案所提问题解决率分别比上年提高4.88个、5.15个百分点，创历史新高，代表委员对办理结果均表示满意。

四是加强督办落实，重点任务落地见行见效。制定《市政府办公室全员督查督办工作制度》，建立起市、县（市、区）、部门联动的大督查工作格局。办理各级领导批示1249件、交办件552件，紧盯加强全市54项和16项重点工作的跟踪督办，推动通海二中校舍建设、通海大坟山畜禽养殖户退出、九溪河河道清淤等一批问题得到解决。成立市委第三巡察组反馈意见整改工作领导小组，细化67条整改措施，建立巡察整改工作调度机制，动态跟进各项整改任务落细落实，反馈的28个问题目前全部完成整改。整改期间，新建立制度9项，完善制度4项；巡察整改

追责问责 4 人，其中给予教育提醒 4 人，以巡察整改推动办公室工作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全面提升。

五是加强作风建设，树立干部队伍良好形象。把作风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做到事事有回音、件件有着落、桩桩有结果。进一步优化内部运行机制、规范工作程序，研究制定提升服务质效二十条措施及提升办文、会议质效若干措施，建立典型错情定期通报制度，完善和修订现有规章制度和工作流程，推动工作运转质效不断提升。结合《玉溪市“减负增效”2025 年重点工作任务清单》，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2025 年全市“督检考”计划 18 项，同比减少 15 项。全面梳理涉企“督检考”事项，清单事项持续精简、较上年减少 4 项。加强文件会议计划管理，稳步推进与为基层减负一致性评估，深入开展公文抄袭问题专项整治，持续抓好精文减会，文件、会议数量均在限额范围以内。配合市委组织部开展好干部选拔任用、分析研判、公开选调等工作。调整优化平时考核指标设置和考核方式，将考核及评选结果作为评先评优和干部选拔任用的依据，激励干部担当作为。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领域，组织干部职工参加各类学习培训 45 期 189 人次，干部专业能力持续提升。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36,249,658.23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6,249,658.23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无其他收入。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3,537,107.18 元,增长 10.81%。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3,537,107.18 元,增长 10.81%;无上级补助收入;无事业收入;无经营收入;无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无其他收入。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实际需求,根据云管函〔2025〕284 号、玉管发〔2025〕16 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995,937.19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

支出增加，2025 年度在职人员按年度考核晋升级别工资、档次工资 46 人，事业单位正常升薪 7 人，新增退休人员 1 人，2025 年调整基本工资标准并补发 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增资差额；三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新增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经费 860,000.00 元；四是 2025 年市政府办退休人员去世三人，经审核符合享受抚恤金及丧葬费的条件，调剂追加抚恤金和丧葬费 815,354.00 元。其中：基本支出收入 32,500,379.91 元，占财政拨款收入的 89.66%，含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工作业务经费等；项目支出收入 3,749,278.32 元，占财政拨款收入 10.34%，包含春节送温暖慰问经费 377,600.00 元，政府公报项目收入 156,000.00 元，法律顾问补助经费项目收入 395,000.00 元，微信公众号建设项目资金 50,000.00 元，玉溪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工作经费收入 959,570.32 元，市政府办公室智慧公文项目资金收入 100,000.00 元，遗属生活补助收入 35,754.00 元、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815,354.00 元、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经费 860,000.00 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36,249,658.23 元。其中：基本支出 32,500,379.91 元，占总支出的 89.66%；项目支出 3,749,278.32 元，占总支出的 10.34%；上缴上级支

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3,537,107.18 元，增长 10.81%。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2,136,726.76 元，增长 7.04%；项目支出增加 1,400,380.42 元，增长 59.62%；无上缴上级支出；无经营支出；无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实际需求，根据云管函〔2025〕284 号、玉管发〔2025〕16 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995,937.19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增加，2025 年度在职人员按年度考核晋升级别工资、档次工资 46 人，事业单位正常升薪 7 人，新增退休人员 1 人，2025 年调整基本工资标准并补发 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增资差额；三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新增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经费 860,000.00 元；四是 2025 年市政府办退休人员去世三人，经审核符合享受抚恤金及丧葬费的条件，调剂追加抚恤金和丧葬费 815,354.00 元。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下属事

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32,500,379.91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26,348,857.00 元，占基本支出的 81.07%；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6,151,522.91 元，占基本支出的 18.93%。办公费人均支出 4,314.70 元、邮电费人均支出 2013.43 元、水电费人均支出 1,419.64 元、差旅费人均支出 4,373.66 元、会议费人均支出 472.18 元、培训费人均支出 10.59 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3,749,278.32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1.春节送温暖慰问经费 377,600.00 元，主要用于市委、市政府 2024 年度开展春节送温暖活动，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2.政府公报项目经费 156,000.00 元，主要用于保障持续按月完成《玉溪市人民政府公报》的编制、印刷和分送，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3.法律顾问聘任经费项目经费 395,00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第七任外聘法律顾问聘任和绩效报酬费用，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4.玉溪市人民政府网微信公众号建设项目资金 50,00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委托第三方建设维护、日常保障微信公众号正常运行的相关费用，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5.市政府办公室智慧公文项目资金 100,000.00 元，主要用于支付市政府办公室智慧公文软件服务项目相关费用，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6.玉溪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工作经费项目 959,570.32 元，主要用于支付开展调研活动中发生的差旅费、办公费、其他交通费等,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7.遗属生活补助项目 851,108.00 元，主要用于支付何开明、李富昌、张天仪家属遗属生活补助发放，退休去世人员抚恤金及丧葬费，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8.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 860,000.00 元，用于采购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服务，该项目已全部实施完成。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249,658.23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3,537,107.18 元，增长 10.81%，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8%。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实际需求，根据云管函〔2025〕284号、玉管发〔2025〕16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995,937.19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增加，2025年度在职人员按年度考核晋升级别工资、档次工资46人，事业单位正常升薪7人，新增退休人员1人，2025年调整基本工资标准并补发2024年7月至12月增资差额；三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新增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经费860,000.00元；四是2025年市政府办退休人员去世三人，经审核符合享受抚恤金及丧葬费的条件，调剂追加抚恤金和丧葬费815,354.00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6,755,268.54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73.81%，完成年初预算的111.58%。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主要用于工资和福利支出17,744,815.31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940,561.91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360.00元，资本性支出1,171,361.00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春节送温暖慰问经费377,600.00元、创办政府公报专项资金156,000.00元、法律顾问聘用费用395,000.00元、微信公众号建设项目资金50,000.00元、玉溪市人民政府调查研究工作经费

959,570.32 元、市政府办公室智慧公文项目资金 100,000.00 元、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 860,000.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根据云管函〔2025〕284 号、玉管发〔2025〕16 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995,937.19 元；二是在职人员工资支出增加。2025 年度在职人员按年度考核晋升级别工资、档次工资 46 人，事业单位正常升薪 7 人，新增退休人员 1 人，2025 年调整基本工资标准并补发 2024 年 7 月至 12 月增资差额；三是 2025 年调整社保缴纳基数、住房公积金缴纳基数，调剂追加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经费；四是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新增玉溪市政府网站运行维护及常态化监测运维项目经费 860,000.00 元；五是 2025 年市政府办退休人员去世三人，经审核符合享受抚恤金及丧葬费的条件，调剂追加抚恤金和丧葬费 815,354.00 元。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

支出的 0.00%，完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5,162,682.0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4.24%，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54%。主要用于支付行政单位退休人员生活补助等离退休费用 2,029,020.00 元、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39,600.00 元、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27,013.12 元、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5,940.91 元、职工遗属生活补助 35,754.00 元、死亡一次性抚恤金及丧葬费 815,354.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市政府办退休人员去世三人，经审核符合享受抚恤金及丧葬费的条件，调剂追加抚恤金和丧葬费 815,354.0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2,205,018.66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08%，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25%。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支出 1,119,183.39 元、事业单位医疗 55,507.85 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943,730.27 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86,597.15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正常调整保险基数，医疗保险单位缴纳费用增加。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126,689.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5.87%，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10%。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2,000,618.00 元，住房补贴支出 126,071.00 元；造成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5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增，住房公积金单位部分缴费增加。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20,790.00 元，决算为 1,619,089.3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63%；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623,152.15 元，增长 62.57%。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8,204.5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51%,;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933,696.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57.67%；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20,790.00 元，决算为 607,093.84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37.50%，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7%；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0 元，决算为 70,095.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4.33%，完成年初预算的 35.05%。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8,204.5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568,996.65 元，增长 156.0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78,216.00 元，增长 14.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减少 32,265.00 元，下降 31.5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7009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32,265.00 元，下降 31.52%；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720,790.00 元，支出决算为 1,619,089.3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24.63%，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623,152.15 元，增长 62.5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8,204.5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933,696.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20,790.00 元，决算为 607,093.84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57%；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0 元，决算为 70,095.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5.05%。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因工作实际需求，根据云管函〔2025〕284 号、玉管发〔2025〕16 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995,937.19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用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增加；二是市政府办现有车辆大多为老旧车辆，维修维护频率高，导致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维护费等增多；三是 2025 年为务实推进滇老合作，玉溪作为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成员，参加云南省代表团赴老挝出访 1 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8,204.5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568,996.65 元，增长 156.0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78,216.00 元，增长 14.7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减少 32,265.00 元，下降 31.52%，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70,095.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减少 32,265.00 元，下降 31.52%；国（境）

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5 年新增购置 3 辆公务用车；二是市政府办现有车辆大多为老旧车辆，维修维护频率高，导致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维护费等增多；三是 2025 年为务实推进滇老合作，玉溪作为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成员，参加云南省代表团赴老挝出访 1 次，2024 年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发生。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1 人次。开展内容包括：2025 年为务实推进滇老合作，玉溪作为中国云南—老挝北部合作工作组成员，参加云南省代表团赴老挝出访 1 次。

2.购置车辆 3 辆。市政府办公室保障市政府公务出行，工作量大，用车频繁，原有公务用车车辆老旧，故障较多，维修成本增加，存在安全隐患，根据云管函〔2025〕284 号、玉管发〔2025〕16 号文件购置三辆公务用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用 995,937.19 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 辆。主要用于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调研、督查、差旅等日常公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3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

接待人次 46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其他地区赴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学习考察、工作交流及招商引资接待企业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6,151,522.91 元，比上年增加 811,762.28 元，增长 15.20%，主要原因一是办公用品耗材支出增加；二是现有车辆大多为老旧车辆，维修维护频率高，导致公务用车燃油费、维修维护费等增多；三是 2025 年度调研、实地督导检查等公务活动增加，导致差旅费和租赁公车中心及社会定点租赁机构车辆费用增多；四是办公适用房使用年限较长，部分办公设施陈旧，设计不规范，难以满足目前的办公需求，为保障办公需要，对市政府办公室的办公室用房实施修缮，维修费增多。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支出。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人民政府办公室资产总额 5,346,065.17 元，其中，流动资产 71,595.47 元，固定资产 4,248,459.02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1,026,010.68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368,219.51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263,250.29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0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22 项，账面原值 36,346.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110.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GK12）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891,970.9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83,138.4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908,832.5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860,000.00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98,274.90 元。（以上“政府采购工程支出”不包括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GK13 表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我单位无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

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